

关于平安MSCI中国A股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开始停牌并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7月30日发布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平安MSCI中国A股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平安MSCI中国A股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2390；场内简称：MSCI低波；扩位简称：中国低波ETF平安；以下简称“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平安MSCI中国A股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将于2026年9月7日进行计票。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交易风险提示，维护市场平稳，本基金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即2026年9月7日）起停牌并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如本次大会议案获得通过，则本基金将自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即2026年9月9日）进入基金清算程序，本基金将不再复牌，且不再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如本次大会议案未获通过，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本基金复牌及恢复申购、赎回业务安排。

投资者可以登陆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fund.pingan.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或直销专线电话（0755-22627627）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

“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日